

证券代码：002614

证券简称：蒙发利

公告编号：2016-21号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 1、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 年 2 月 4 日；
- 2、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6.01 元/股；
- 3、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48 万股，向 10 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激励对象主要为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48 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09%。
- 5、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将被锁定且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预留权益的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次解锁	自预留权益的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60%

6、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10 人)	48	0.09%

7、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并登记的权益数量与公司 2016 年 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示的激励对象名单完全一致。

二、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出具了《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1674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认为：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2,884,800.00 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8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404,800.00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4,955,000.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554,955,000.00 元。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16 年 2 月 4 日，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15 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6,150,554	49.80%	480,000		276,630,554	49.8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755,000	2.48%	480,000		14,235,000	2.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755,000	2.48%	480,000		14,235,000	2.57%
4、外资持股	720,000	0.13%			720,000	0.1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720,000	0.13%			720,000	0.13%
5、高管股份	261,675,554	47.19%			261,675,554	47.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324,446	50.20%			278,324,446	50.15%

1、人民币普通股	278,324,446	50.20%			278,324,446	50.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54,475,000	100.00%	480,000		554,955,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收益摊薄情况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 554,955,000 股摊薄计算，2014 年度每股收益为 0.25 元。

六、增发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5,447.50 股增加至 55,495.50 万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分别持有公司 27.84%、27.84%的股份。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分别持有公司 27.82%、27.82%的股份。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4 日